

二〇〇一年三月六至八日講於中廣音樂廳

中觀入門（四）

賴東仁波切◎講述

鄭振煌◎口譯

謝雅玲◎整理

如何證成「人無我」

我們早上談修空性的要點，是要找出我們所要遮的對象。空性則是我們要證得的目標，爲什麼？因爲自我無始以來，在業力的影響制約之下，時常在心中生起，「我」在業力的影響之下，就以爲是自性有的、是獨立有的、堅實有的，是離開其他因緣而獨立存在的，我們就把對我的認知投射出去。我們要找出所要遮的對象，也就是認爲有一個自性我存在的觀念。這是早上所講的摘要。

這些問題如果不用經典名相來說，而用日常用語，所謂我執是自我心理的投射，就是不管我們在身、語、意任何情況之下，心裡總是有二元的思想、相對的概念，有一個造作者，一個堅實獨立、自性有的，在造身、口、意三業，有一個我在聽，在說話，在吃東西，那個我是那麼牢不可破，已經成爲我們心裡認知的一部分。如果仔細觀察，就可以發現我們對於這個我執著得多麼深。

如果能認清堅實、獨立、自性有的我的確存在，想要去除我執就不是困難的事情。因爲當我們知道有一個牢不可破的我執，此時破除我執，已達一半的工夫了。我們再繼續從各個角度去追尋探討，我們所執著的那個我，到底存在於哪裡？到底它是如何呈現的呢？結果就能發現，那個我，並不是真實存在。

在中觀的各宗派裡，自續派、應成派，對於人無我都有很詳細的解析，用各種辯證法來證成人無我。這些辯證法非常複雜，無法一一介紹，所以，僅舉三個例子：由龍樹菩薩和他的弟子所發展出來的三種辯證法來證成人無我。佛教的辯證法若用日常用語來表達，會顯得非常枯燥，若對佛教因明學沒有研究，也無法了解這些方法。雖然如此，我們也不能簡化，若過於簡化，也不能使我們了解中觀是什麼？所以，現在既不要講得太複雜，也不能太簡單，還是以中道進行吧！

我上面說過要列舉三個例子證成人無我，一例是七相證理，這是月稱菩薩所發展出來的。他用車子的譬喻來辯證，辯證到最後，證明車子不是自性有的。現在已經知道我們所要遮的對象是車子，因爲用車子來比喻補特伽羅，但是車子並不是外相存在的車子，如摩托車或汽車，它實際存在，但我們並不是要分析那個車子，而要遮的是那個車子在人們心裡頭所產生的顯像，也就是說那部車在我們心裡所造成的印象。

前面提過有三個專有名相。一、諦有：就是確實存在。二、自相有：是以自己的特相存在。三、自性有：本自具有的特性。我不分析這三個名相到底有什麼不同，我只講自性有這個名相，因爲自性有可以等同於自相有與諦有，這三個名詞是同義詞。現在，所要觀察的是那部車子在我們心裡所產生的顯像（影像），是自性有？或是非自性有？也就是說：這部車子，我把它看作自性有或非自性有。如果是自性有，則又是如何自性存在？如何證成心中對車子是自性有的知見是謬誤

的？

七相證理

我們現在談七相證理的第一個辯證法：不許車異支分。車子與其構成零件是否為一？答案有二個：（一）是一，（二）不是一。

答案（一）：零件有很多，車子卻只有一部。如果車子與零件是一的話，車子是一部車，那麼零件也應該是一個，顯然這個答案不能成立，因為零件各有不同。所以不能說車子與它的零件是一。

答案（二）：因為車子是一，而零件卻有很多，所以車子與零件不是一的話，每一個零件本身就是車子了，因為很多的零件，就變成很多的車子。顯然這個答案也不能成立。換言之：我們把車子和它的零件視為不一，也不能成立，因為有很多零件就應視為有很多車子。這兩個答案都不能夠成立。

現在，繼續談第二個辯證方法：不許車不異支分。

車子與它的零件不同嗎？如果是不同，那麼我們將車子拆散，把零件拆開，應該仍舊可以發現車子才對。但事實上，如果將車子分解了，是無法見到車子的。所以，車不異支分的假設，也不可能成立。

接著來看第三個辯證方法：不許車依支分。

自性有的車子，如果是依於它的零件而有，則車子和零件應該是分開為不同的法（物件）。好像說：這花放在桌上，花和桌子是不同的物件，兩個是分開獨立，無相關的。花是放在桌子之上，可以把花移開，也就是說：假如車子是依於它的零件而存在，則車子與零件是分離的，也可以將它們拆開，把車子的零件拿掉，而車子依然是車子（獨立的零件）。事實上，車子與零件不是分別獨立存在的物件，因此第三個辯證法的結論是：車子並不是以自性依它的支分而存在。

第四個辯證法：不許車有支分。

以自性有的車子，是不是以自性來擁有它的零件？換言之！車子之存在，是因為擁有零件，這有兩個可能性：

第一種擁有的可能性：譬如一個人擁有一匹馬，人和馬是兩個分離獨立存在的實體。車子和零件的關係，顯然不是一個人擁有一匹馬的關係，因為馬是獨立於人而存在的，車子卻不能獨立於零件而存在。

第二種擁有的可能性：譬如人擁有兩隻手，手不能離開人而存在，但零件可以離開車子而存在，雖然車子擁有零件，但車子與零件的關係，卻不是人與兩手的關係。

結論是：車子不以自性而擁有它的零件。

第五個辯證法是：不許車為支分所依（零件的存在是因為車子的存在）。如果零件是依自性而存在於車子之中，這部車子就應該是零件的擁有者，也就是說這部車子是獨立於零件之外，因為零件是依車子而存在，那麼車子與零件是分離的個體。但我們可以發現這個推論不能成立，就是零件不是依於車子而存在的。

第六個辯證法：不許車唯支分之積聚。一般人認為車子是零件的集合體。如果這個觀念可以成立的話，把車子的零件拆散用袋子裝起來，難道說，集合了這些零

件而不加以正確組合時，它仍是一部車子？所以，車子並不是零件的積聚。

第七個辯證法：不許車為支分之形。車子是不是因其零件形狀的組合而存在？如果是，那麼車子的形狀，應該與其零件不一樣；如果不是，這部車子的形狀，怎麼能夠成立呢？因為零件的形狀也不能存在，可是車子卻明明存在，所以，不能說車子就是那個零件的形狀而有的。當然，車子就是零件的形狀才是，實際上又不是如此，因為，車子只有一個形狀。結論：車子並不是它零件的形狀。

大家也許會懷疑，為什麼要用如此複雜的七相辯證法來驗證一切諸法是否以自性有而存在？原因是：在佛陀及龍樹菩薩時代，以及往後非佛教的宗派思想，甚至在佛教裡有一些思想，不像中觀宗這樣精密的佛教宗派認為，確實有一些法是自性有的。在當時的外道，還有佛教本身，有若干宗派認為：法（現象）是自性有的。他們建立法是自性有的論證，總共有此七種，所以才用這七種論證辯證方法。檢驗他們的主張之後，發現他們的論證是不能成立的。

因此，以這七種複雜而精密的分析方法，我們用車子和零件之間的關係，所得到的論證是：「法」不以自性有存在，可是一般人認為「法」是實有的。把它用來檢驗我們眾生所執著的我（補特伽羅）也是一樣，我們執著有一個我存在，透過車子與零件的關係，可以檢驗出眾生所執著的我不存在的，人們所執著的我，其實不是真實存在，它只不過是五蘊的組合體而已。

現在可以來檢驗看看我們心中，執著的補特伽羅到底在哪裡？我和肉體是一個嗎？或與肉體是不同的嗎？跟肉體在一起或分開？抑或「我」是在肉體之外？或在肉體之內？到底我們所執著的我，是存在哪裡？

現在，假定我是存在肉體之上，那麼它和肉體是一？是異？是在肉體之外？在肉體之內，或與肉體結合在一起？或獨立於這個肉體之外？我們將一一發現，從肉體是找不到那個我的，人的肉體有那麼多部位，人也會死掉、也會傷殘，卻執著有一個我。

第二種可能性，我們執著這個我是實有的，我執著的我存在於心嗎？如果是，就不會說我心裡很恐懼、很悲傷，我心裡在想什麼事；因為當我們說我心裡很恐懼、很悲傷，我心裡在想什麼事的時候，顯然有一個「能」，有一個「所」，有一個「我」，以為我的心是在恐懼，是在悲傷等心理反應。

所以，不能說所執著的我是在恐懼，是在心之外。但也不能講，所執著的我跟心在一起，或在心之內，因為我們的心，也就是我們的受、想、行、識，一直在變化。既然心有很多，受、想、行、識也有很多，那麼，我也會有很多。哪一個才是我呢？可見得「我」也不是依於心而存在。那麼，我們所執著的「我」是在心之中，或心之外？抑或心之內？結論：我們所認為的我，是非自性存在，無法證明它是存在的。

問題討論

問：如何應用七種辯證法來檢驗人有輪迴？

答：七種辯證法並不是用來檢驗人是否有輪迴，而是用來檢驗眾生所執著的我是否存在。不過，這個辯證法也證明人有輪迴，因為人是自性有的話，就不可能有

輪迴、有轉世的情況。也可以這麼說，人會有生、老、病、死的變化，就可以證明人不是自性有。如果人是自性有，就不會有這種種生活上的變化，所以，我們就用這七種辯證法來說明補特伽羅無我。正因為補特伽羅無我，人生才會產生種種變化。這類問題，在龍樹菩薩時代就已經有了，龍樹菩薩回答別人的提問說，如果一切萬法不是空性，則生、住、異、滅、生、老、病、死就不可能發生。正因為一切法皆是空性，一切法都不是自性有，所以才會有種種變化。

問：人確實會感受到情緒的變化，修行者應作如何處理，難道一直觀非自性存在而無情緒？

答：我們要知道，情緒是因為無明而有的，我們修空性、觀空的目的，就是要去去除我們的無明，如果我們的無明沒有去除掉，要直接去降伏情緒是很困難的。我們在修空性、在觀空性的時候，一定要普遍的觀，要遍一切處所、遍一切時空的觀。也就是說，我們觀空性，是要觀一切法皆空性、一切法皆非自性有。我們眾生的執著非常多，佛陀把它簡化成兩種執著：第一種執著是對「我」的執著，認為有一個自性有的我。第二種執著是「法」的執著，認為除了我之外，其他萬法確實是自性有。

我們觀空性，不但要觀補特伽羅無我、人無我，同時還要擴展到一切法都是無我，一切法皆非自性存在的。我們如果能夠體證到空性，能夠體會到一切法皆是空性，情緒也是在一切法之中，所以情緒也是空性。觀照空性，可以去除這些情緒的起伏，情緒是因為無明而來，無明就造成我們對於我的強烈執著，產生種種情緒。因為對我有強烈的執著，所以會有種種情緒的產生。當我們觀空性的時候，不只要觀情緒的空性，而且要觀一切萬法的空性，當我們能夠體證到一切法皆是空性，情緒自然就可以越來越減少、越來越減弱了。(未完待續) v